

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

期別：第十八屆第十五次

時間：一〇九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一時

地點：台北喜來登請客樓18樓億瑞廳

理事出席：邱泰源、洪德仁、張孟源、劉家正、
林石化、周賢章、黃榮堯、蕭瑞麟、
黃信彰、楊境森、陳守誠、周迺寬、
劉秀雯、林應然、王建人、陳美齡、
周昇平

請假理事：劉建良、李發耀、劉榮森、黃勝堅、
盧異光、蔡清標、蔡勝國、詹前俊、
陳適安、陳啟明

監事出席：蔡有成、高尚志、王三郎、璩大成、
石賢彥、孫建偉、馬大勳

請假監事：潘如瑜、王亭貴

列席：彭瑞鵬顧問、李明濱顧問、
陳彥元執行長、毛慧芬醫師

主席：邱泰源理事長 **記錄：**施玉琴

一、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彭顧問、李顧問、各位理監事先進及全體會務同仁大家午安，謝謝大家撥冗出席今天的會議。在此要感謝過去一年來大家的努力與支持，值此新春佳節前夕先祝大家闔家平安快樂，心想事成，出遊平平安安，過個好年，春節後再繼續為全民健康打拼。更要感謝各位理監事這段時間發揮很大的力量，讓醫界在立法院仍保有一席之地，可以繼續為人民健康權益打拼，雖然未來對於相關法案還是要面對醫事和其他團體的各種壓力，同時面對少數特定團

體或人士提出以偏概全的意見，但這都是因為他們不了解醫療內涵與專業，醫界不應故步自封，應誠懇與社會各界溝通，避免醫療外行管內行，打擊醫界正確改革方向。希望在有限的醫療資源下，共同創造人民的健康福祉，展現守護民眾的醫療權益及健康照護的決心。

再次感謝各位為堅守醫師的核心價值與尊嚴而努力，第十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頒發感謝狀給毛慧芬醫師，以表彰她堅守醫師的核心價值不餘遺力。其他報告請參閱書面資料如下，謝謝。

一、首先歡迎周昇平理事就任理事一職，長久以來周理事熱心各種社會公益活動，對於醫界的學術活動、醫法論壇等會議的參與更是不遺餘力，因此第十四次理監事聯席會通過，將在此次理監事聯席會中頒發獎牌給周理事表揚他對本會的貢獻。

二、十一月十七日彭瑞鵬顧問、蔡有成監事長、張孟源常務理事、劉榮森常務理事、高尚志常務監事、王三郎常務監事、陳守誠理事、陳彥元執行長及施玉琴總幹事參加宜蘭縣醫師公會承辦北東暨金馬十二縣市醫師公會理事長、常務理監事暨總幹事醫政研討會，本人則以全聯會理事長身分出席。

三、依據「全聯會災害醫療小組綱要」，各縣市醫師公會應成立「醫療緊急應變工作小組」，於災害發生時，可立即提供民眾更多的協助，並配合全聯會的召集，前往各地的收容安置單位協助設置醫療站、災區

健康管理等醫療支援；並就各縣市衛生主管機關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體系建置，給予必要之諮詢。各縣市醫師公會成立「醫療緊急應變工作小組」後，要先盤點可用的醫療資源，以利災害發生後能及時啟動災害評估、作業規劃及後勤準備。當災害發生時，醫療人員第一要務即要守護民眾生命及身體的健康，因此我們責無旁貸要負起這個重責大任。此案已提此次會議研討，小組成員確定後請儘快回報至全聯會。

四、二月廿三日下午六時卅分與日東京都大森醫師會締結姊妹會，希望理監事都能撥冗出席，並提前抵達南豐天玥泉會館的會場共同接待遠到而來的貴賓。

(二)確認第十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及辦理情形：通過。

(三)蔡有成監事長報告

主席、彭顧問、李顧問以及各位理監事

午安，十月份之帳目分別由鄧昭芳委員及孫建偉監事查閱無誤；會務運作都依計劃進行，基層醫療委員會已非常積極的在安排過年後要拜訪民代及健保署。很高興邱理事長能夠繼續在立法院為為民眾健康及醫療相關法案把關，要感謝理事長為醫界無私的付出。誠如理事長所言，很多團體或民眾對醫界持有某種成見，因此我們在服務病人時要讓大家有感是處處為病人着想。時值新春前夕祝各位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四)各委員會召集委員報告

財務委員會彭召集委員瑞鵬

本會一〇八年十月份之收支帳目援往例由財務委員及監事代表查閱，並已於一〇九年一月八日召開第十五次財務委員會議完成審查，相關報表均提此次理監事會議審議。

醫學倫理紀律委員會劉召集委員建良

今年度已排訂四場醫學倫理相關講座，課程如下，歡迎理監事踴躍參加。

日期	講題	講師
109.01.09 (星期四)	組合式照護與員工保健的執行 (醫倫-感控學分2.4分)	施長慶醫師/ 和信治癌中心醫院內科
109.02.18 (星期二)	以微電影導向之爭點解析-談多元性別醫病關係與醫療決策 (醫倫-性別學分2.4分)	王志嘉醫師/ 三軍總醫院家醫科
109.03.16 (星期一)	處方具成癮性藥品時實證醫學與醫學倫理的衝突 (醫學倫理學分2.4分)	李朝雄醫師/ 馬偕醫院精神科
109.06.10 (星期三)	醫師對潛藏感染症病患醫療的思維 (醫倫-感控學分2.4分)	王甯祺醫師/ 三軍總醫院內科

會員服務委員會洪召集委員德仁

一、十一月廿七日召開第二次會員服務委員會會議。針對如何落實會員分區服務網絡進行討論，達成下列決議：

1. 規劃辦理下列研討會，提醒會員注意相關法令規定：
 - (1) 受聘為負責醫師之法律風險分析及勞資糾紛應注意事項。
 - (2) 將診所空間微調為友善診所，讓身障人士更便利至診所看診，並進一步了解政府對友善診所態度。
2. 建議市政府向民眾宣導減少焚香祭拜，減少空氣汙染。請洪召集委員擬建議內容，再透過電子郵件請委員們審閱內容，內容完善後提理事會研議後行文給市政府。
3. 規劃辦理委員與各區組長座談聯誼活動。
4. 提醒會員克流感藥物自費和公費顆數要分開統計，不要互賣造成混淆。
5. 全聯會將於十二月辦理衛福部「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實體認證課程，請委員積極鼓勵會員踴躍加入此方案並參與認證課程。
6. 感謝警察局對醫療暴力防治所付出的努力，請委員用最好的醫療資源協助照顧警察同仁。
7. 鼓勵醫師以個人身份和各黨派區域立法委員互動，強化邱泰源委員未來有關醫療法案的支持力量。

二、十二月十二日召開第三次「台北市兒童安全守護網」專案小組會議，感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姜齡瑛股長蒞會指導。針對下列議題進行研討，會議決議如下：

1. 檢討兒童安全守護網推動成效及後續推廣工作，決議：
 - (1) 建議本會再次提撥十萬元經費供本小組運作，並繼續與扶輪社等NGO團體合作辦理兒童安全守護服務。
 - (2) 繼續在本會會員分區座談會及友好的社區醫療群進行社會安全網及兒虐防制宣導。
 - (3) 托嬰中心發生兒虐事件頻傳，建議社會局可與本會共同合作至社區向長輩或為人父母的民眾宣導，多關心注意小孩在托嬰中心照顧情況。
 - (4) 建議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可統整本會及新北市醫師公會目前建置的資訊，積極向各縣市醫師公會推廣兒虐防制。
 - (5) 建議可於民眾空污衛教宣導活動上進行電子菸衛教宣導。
2. 增設對未成年懷孕少女關懷服務為本小組工作內容，決議：
 - (1) 通過整併「台北市兒童安全守護網」專案小組與「未成年懷孕少女關懷」專案小組。整併後的小組名稱為「台北市兒童青少年安全守護網」專案小組。小組召集人為

洪德仁常務理事，小組委員有：蔡有成監事長、張孟源、劉家正常務理事、王三郎常務監事、周賢章、詹前俊理事、會員服務委員會劉漢宗、黃國欽副召委、婦產科醫學會前理事長謝卿宏醫師、奇美醫院生殖內分泌科主任蔡永杰醫師、三軍總醫院王志嘉醫師、新光醫院劉瑞德主任、勵馨基金會紀惠蓉執行長及台大醫院家庭醫學部社區醫學科詹其峰主任及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楊斯年等十五位。

- (2)請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提供未婚懷孕少女關懷資源及網絡資訊。
- (3)建議設計醫師對未婚懷孕少女關懷流程圖，讓會員能清楚了解對此群體的警覺性與判斷性，將政府提供的資源及醫師可提供的服務進行媒合，創造更周延的關懷服務。
- (4)針對基層醫師進行教育宣導，一起守護少女健康。

三、十二月卅一日舉辦「醫政研討會」，請基層醫療委員會張孟源召委分享「當前健保政策」，蕭瑞麟理事分享「醫療健保政策」及醫政法制委員會周賢章召委分享「會員服務申請案例-職業災害及職業病」，由蔡有成監事長及洪德仁召委共同主持。感謝廿餘會員共同參與，相互分享台灣健保政策、國際定位等議題。

四、本會已完成「會員暨眷屬自費團體意外保

險」續約手續(專案期間自109年1月31日至110年1月31日)，會員可視需要投保。此保險為意外傷害險，投保年齡為初保未滿70歲，續保可至80歲。此團體保險為一年期保險，被保險人本人確為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員即享有團保資格，已加入此保險之會員，於保險期間內遷往其他縣市服務，不受影響。

- 五、十一月至十二月共處理七件會員服務申請書案件，分別為會員與診所員工勞資協調案、至國泰醫院進行主動關懷會員服務、會員欲對勞保局提出診所藥師遭判定為職業病爭議審議案、會員診所考慮與網路收費平台合作供民眾支付醫療費用疑義案、會員對執行「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相關疑義案、會員支援報備效力已喪失致健保費用不給付疑義案及會員被法院一審判決妨害名譽欲提出二審上訴案。
- 六、十一月至十二月接獲九位會員逝世消息，本會透過親交、郵寄或電子郵件方式提供慰問信，告知會員家屬相關福利申請內容，並提醒於時效內提出申請。
- 七、十一月至十二月會員或直系家屬公祭贈花籃計有六件，新開業診所贈盆景祝賀並請邱泰源立委辦公室贈中堂計有六件，會員結婚贈花籃計有四件。

基層醫療委員會張召集委員孟源

一、十二月四日召開第八次基層醫療委員會會議，討論議案決議如下：

- (一)關於台北區基層總額審查醫師兼任>3

家之醫師予以排除及改善臺北區點值現況，針對上次會議決議提出之建議研擬案。決議：

1. R值公式檢討：爭取全區同一點值計算，並設定分階段達成目標。

2. 台北區分級醫療及轉診服務：

(1) 依健保署所提供之醫院回轉或下轉件數數據，無法呈現回轉至診所家數比例分布，建請共管會議代表於會議中表達增加「醫院回轉或下轉家數」比例分布數據表。

(2) 為能確實落實分級醫療轉診計劃，順利將診所上轉至醫院治療的病人，於術後回轉至基層原診所照護，擬請於共管會議中建議健保署增設「出院回轉單」，以落實出院準備病人術後回歸基層診所照護使用。

(3) 為能落實分級醫療及推動雙向轉診良性的互動，建構友善健全的健康醫療環境是有其必要性，因此出院準備有基層家庭醫師的參與是非常的重要，建議採雙主治醫師制度，並與健保局或衛生局等相關單位進行溝通討論彙集共識。

(二) 請研討明年春節期間拜訪民意代表互動相關議案。決議：

1. 明年適逢選舉，拜會日期將安排於

一〇九年元月十一日後，新春聯誼餐會前完成。拜會民代名單將擇日召開小組會議討論。

2. 歷年伴手禮大多為茶葉禮盒，明年伴手禮將改送「璞鈺客家擂茶特色禮盒」，每份預計壹仟元。

(三) 請研議春節期間應按國定假日日數核減開診日案。決議：委請蕭瑞麟副召集協助草擬春節期間應按國定假日日數核減開診日28日版本計算方式及辦法，並行文全聯會及西醫基層台北分會。

(四) 請研議自費疫苗接種資料上傳電腦系統登錄案。決議：上傳十六個項目疫苗接種資料需增加多餘的人事成本，擬請任職於各學會之本會理監事於十二月四日台灣疫苗推動協會下午辦理之推動自費預防接種導入NIIS登錄整合會議中表達反對意見。

(五) 請研議管制藥品管理相關議案。決議：

1. 建議違規案件中「管制藥品實際庫存量多於簿冊登載數量者」，可否參考GMP精神，給予人為風險比例額度可調整空間。

2. 建請全聯會於法規面研議上述建議之可行性。

二、十二月四日社團法人台灣疫苗推動協會假台北市台大校友會館3A會議室召開「推動自費預防接種導入NIIS登錄整合」座談

會，本會由洪德仁常務理事及李家祥副召集代表出席。

- 三、十二月六日健保署臺北業務組假壽德大樓九樓第一會議室召開「一〇八年第四次西醫基層總額臺北分區共管會議」，除本會所推派之共管會議代表出席外，也請楊境森理事、周裕清副召集委及李家祥副召集委列席會議。當日會議針對歷次討論議案進行共識協調以解除列管，也討論關於台北區基層總額審查醫師兼任>3家之醫師予以排除操作條件案，會議決議：有關分會所提西醫基層遴(增)聘審查醫師專、兼任≥3家院所方予以排除，為避免部分科別不足額，排除條件如下：(一)非本轄區院所。(二)支援衛生所。(三)遴聘困難之特殊科別經分會確認，則不受上開限制。
- 四、十二月七日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假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六樓第一會議室舉辦「一〇八年度臺北市失智症照護服務成果發表會」，該活動係結合臺北市衛生局失智共同照護計畫之推動，以成果發表及工作坊主題分享方式，提供彼此工作交流成果及照護經驗，進而提升失智症的友善整合照護服務及社區網絡，本會由蔡有成監事長代表出席。
- 五、十二月卅日衛生福利部假衛生福利部一樓大禮堂召開「一〇八年度診所無障礙就醫環境之品質保證保留款獎勵」說明會，本會由蔡有成監事長代表出席。蔡有成監事長秉持邱理事長以人為本的理念及全聯會

會議共識於會中表達診所無障礙就醫環境合格基準意見如下：

- (一)目前西醫診所，以老舊建築之診所居多，應考量既有建築物改為無障礙空間有其困難度，再者多數診所為租賃，屋主不一定能同意改變房屋結構空間。或許現在新設診所或新建築物因以符合現行法規，較有達成標準之可能。
 - (二)建議用鼓勵取代處罰，比照路平專案提供相關改善流程鼓勵院所參與，不應用強迫的方法施壓於院所要求改善無障礙就醫環境。
 - (三)建築法規將診所列為G3類，其未明定診所一定提供無障礙設施。
 - (四)綜上，針對診所無障礙就醫環境改善案(合格基準、經費來源等)，仍有諸多疑義，應保留與相關單位續行再研議。
- 六、全聯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臺北分會函請本會協助輔導關於健保署臺北業務組診所一〇八年第二季22家及第三季21家診所開給六類安眠鎮靜藥品，但未查詢保險對象特定醫療資訊系統且屬關懷名單病人之實際情況，已於十二月廿七日將輔導結果回覆臺北分會。
 - 七、全聯會函知會員擔任負責醫師之診所承辦健保醫療業務，經健保署查有違規事項遭裁罰，請本會關心了解。本會站在服務會員立場，將函文轉知並請其注意把握相關

行政程序救濟；十一至十二月計有三名會員有此情事。

八、透過電子郵件及上網公告等方式，週知會員十一月至十二月份因違規醫療廣告案件受台北市衛生局裁處態樣及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違規態樣。

醫院醫療委員會劉召集委員榮森

一、十二月九日召開第三次醫院醫療委員會會議，感謝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婦幼院區、台大醫學院附設癌醫中心醫院及台大醫院北護分院皆派員蒞會說明今年度所屬醫院受醫策會評鑑的相關建議。會議有下列決議：

1. 建議若屬於醫院免評鑑項目，醫策會不宜列為改善事項。若各醫院對於評鑑有相關建議，可以書面方式向本會反映。
2. 為增進回覆衛生局新增自費項目審查案件時效性，定期將案件資料mail給委員及委員提供的醫院負責窗口。
3. 一〇九年五月及六月有多家醫院需要辦理醫院評鑑，故安排於七月或八月的週五晚上辦理醫院院長聯誼會。
4. 於單身住院醫師聯誼活動籌備會議上評估參加者的年齡範圍，及評估半日下午茶及一日遊的聯誼績效。

二、十一月提供台北市衛生局新增自費收費項目審查意見，計有四件。

三、預訂於七月廿四日晚上辦理醫院院長聯誼會，請服務於醫院的理監事預留此時段共

同參與。

醫療糾紛委員會劉召集委員家正

一、一〇八年共參與84件衛生局醫療爭議調處、協助提供3場醫療爭議案件之專家評析意見；協助台北地檢署檢察官進行2件醫療專業諮詢；協助士林地檢署檢察官進行2件醫療專業諮詢。

二、一〇九年截至一月八日，共參與3件衛生局醫療爭議調處。

醫政法制委員會周召集委員賢章

一、全聯會因接獲醫師會員反映，部分縣市衛生局發現多起由保險公司人員代為申請病歷遭收費一千元情事，違反該縣市政府所訂醫療費用收費標準將構成醫療法第二十二條超額或擅立項目收費乙事，爰請各縣市公會就當地「醫療費用收費標準」保險業調閱病歷資料所訂之費用，提出適當增修建議，業於十二月六日將調查表格回覆全聯會。另，公會將蒐集各地衛生局相關之收費標準為參考，擇日召開會議進行討論後，向本市衛生局提案增訂收費標準。

二、十二月協助會員服務委員會處理五件會員服務申請書案，分別為會員欲對勞保局逕自判定診所員工為職業病提出爭議審議案、會員診所欲透過網路收費平台提供病患以電子支付醫療費用疑義案、提供會員關於處理醫療滋擾案件後遭提告妨害名譽之法律諮詢協助案、會員參與居家失能方案遭遇執行困難處之建議，以及會員報備

支援遭衛生局被回溯取消，造成健保費用給付遭核刪案。

學術委員會黃召集委員信彰

一〇八年十一、十二月份學術教育課程於每個星期五下午在本會七樓會議室舉辦，共計九場，包括內科三場、外科、耳鼻喉科、復健科、家醫科、精神科、骨科各一場。

社會服務委員會陳召集委員守誠

一〇九年一月捐助「安得烈慈善協會-食物銀行計畫-援助弱勢兒少家庭」經費伍仟元以及捐助「臺北醫學大學-嘉義縣東石鄉醫療義診」經費伍仟元。

公關委員會高召集委員尚志

一、已於一月二日下午與大森醫師會李建興醫師就締結姊妹會的流程、締結書予以溝通，提此次會議請各位理監事審視；同時透過蔡清標理事安排該會參觀北投健康管理醫院，以及陳彥元執行長安排參觀台大醫院。

二、四月十一日將赴日訪問川崎市醫師會姊妹會，將就兩國居家醫療及長照制度進行座談，本會由洪德仁常務理事報告，陳守誠理事擔任翻譯。川崎市醫師會安排當日下午四時參訪該會新會館並座談，六時再移到餐廳餐會，晚餐費用我們建議由雙方公會各自負責，以免造成姊妹會的負擔。日後也會以相同模式進行參訪。

福利康樂委員會孫召集委員建偉

一、一〇八年十一月廿三、廿四日桃園市醫

師公會承辦「2019全國醫師盃桌球錦標賽」，本會榮獲會員團體組季軍，張榮興榮獲個人50歲組亞軍。會員雙打：金士翔、黃崧銘，林敬惟、陳揚勳並列第五名，方鶯珍榮獲女醫師組季軍及夫妻組第五名。青年男子組：黃堅泰榮獲亞軍、藍天立和朱柏宇並列第五名。

二、一〇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召開一〇九年全國醫師盃網球賽第二次籌備會議，已將比賽規則等修訂完成，報名表也已寄出。其他場佈、獎品等都在籌備中，本次賽事已請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協助辦理，屆時則請理監事共襄盛舉，共同招待由全省各縣市前來比賽的選手。

編輯委員會黃召集委員國晉

一、本年度一月份會刊封面作者為王英明醫師，主題為自由廣場牌樓夜景：「中正紀念堂牌樓高30公尺，牌匾題字原為『大中至正』，故此牌樓也被稱為『大中至正門』；2007年12月8日之後，被更換為『自由廣場』四字。夜間，牌樓因雨後積水形成了特殊的倒影」。二月份會刊封面作者亦為王英明醫師，主題為景福門夜景：「面對總統府的景福門(東門)建於1882年，但1966年北市府以整頓市容為由，將該城門的樓閣與大部分的城墩拆除，改建為仿華北式建築，此後盡失清代原貌。在夜色下車水馬龍中，有幾分落寞」。

二、感謝各位理監事的幫忙，每期輪流提供

「理監事專欄」文章，讓會刊大為增色。為豐富會刊內容多樣性，也歡迎提供休閒性或學術性的文章，內容以適合傳達提供給會員即可。

陳執行長彥元

一、十一月份會員動態：入會42人、變更33人、停業21人、復業7人、退會46人、死亡6人；開業醫師1740人、服務醫師9254人、停業323人，共計11,317人。十二月份會員動態：入會31人、變更49人、停業16人、復業12人、退會46人、死亡4人；開業醫師1743人、服務醫師9233人、停業322人，共計11,298人。

二、一〇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各科別會員的人數消長，請參閱書面資料。

三、二月十九日週三將召開第十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審查一〇八年度決算，請各位理監事將時間預留。原預定四月十五日召開第十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因訪問川崎市醫師會延後一週於四月廿二日召開。

四、大森醫師會希望能在二月廿四日上午參觀台大醫院瞭解醫院運作等，目前安排參觀台大醫學人文博物館等單位，已提出申請，參訪細節還須經院方同意後才能確定。

二、討論事項

(一)研討本會一〇八年度十月份經費收支案。

【彭瑞鵬召集委員提】

決議：通過一〇八年度十月份經費收支。

(二)請追認洪朝明、詹子慰、翁信夫、黃俊一、林祖權、曾瑞鵠、洪祖培等七名醫師逝世申領互助金貳拾萬元案。【邱泰源理事長提】

決議：通過洪朝明、詹子慰、翁信夫、黃俊一、林祖權、曾瑞鵠、洪祖培等七名醫師逝世申領互助金各貳拾萬元。

(三)請研討張華容、陳品蓉、張伯章等三名醫師繳清會費，申請復權。【彭瑞鵬召集委員提】

決議：通過張華容、陳品蓉、張伯章等三名醫師申請復權。

(四)請研討與大森醫師會締結姊妹會相關事宜案。【高尚志常務監事提】

決議：通過

1.姊妹會締結書內容及典禮流程。

2.安排每桌都請有日語翻譯，以達充份交流之目的。

(五)請研討參訪日本川崎醫師會姊妹會之經費補助案。【高尚志常務監事提】

決議：1.時間：一〇九年四月十一日(星期六)。

2.座談會議題：兩國居家醫療及長照制度，由洪德仁常務理事報告，陳守誠理事擔任翻譯。

3.依往例補助理監事等人每位30,000元差旅費。

(六)請研討全聯會建請本會成立「醫療緊急應變工作小組」，於災害發生時可即時盤點

可用的醫療資源等後動作業案。【邱泰源理事長提】

決議：請陳彥元執行長召開小組會議，由洪德仁常務理事、林石化常務理事、黃信彰理事、周迺寬理事、璩大成監事共同研商。

(七)建議臺北市政府向民眾宣導健康生活型態，減少空氣汙染源。【洪德仁常務理事提】

決議：通過由空污小組提供實際汙染數據並研擬函文建議臺北市政府：

- 1.落實環保，持續逐年減少焚香、燒紙錢。並可透過多管道(例如：大眾交通工具、企業團體電視牆、跑馬燈等設備)，向民眾宣導減少室內汙染源。
- 2.建置微型空氣監測系統，讓市民更加了解自己的生活型態，會影響自身小環境的空氣品質。

(八)請研討繼續提撥經費辦理「台北市兒童青少年安全守護網」推廣工作。【洪德仁常務理事提】

決議：通過

- 1.整併「台北市兒童安全守護網」專案小組與「未成年懷孕少女關懷」專案小組後名稱為「台北市兒童青少年安全守護網」專案小組。
- 2.小組召集人為洪德仁常務理事，小組委員：蔡有成監事長、張孟源、劉家

正常務理事、王三郎常務監事、周賢章、詹前俊理事、會員服務委員劉漢宗、黃國欽副召委、婦產科醫學會前理事長謝卿宏醫師、奇美醫院生殖內分泌科主任蔡永杰醫師、三軍總醫院王志嘉醫師、新光醫院劉瑞德主任、勵馨基金會紀惠蓉執行長、台大醫院家庭醫學部社區醫學科詹其峰主任及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楊斯年等十五位。

3.由醫療發展基金項下提撥10萬元經費支付。

(九)請研討持續提撥經費支持推廣親子共讀案。【詹前俊理事提】

決議：通過由醫療發展基金項下提撥10萬元經費支付一〇九年親子共讀計劃。

三、臨時動議

(一)建請研討應積極關心醫療機構提供民眾友善無障礙空間以方便就醫的環境案。

決議：持續關心此議題，讓醫師的專業和愛心，被社會認同，並提供全國聯合會做為後續政策研討的參考。

四、散會：下午2:25。⊕